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w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7)

自願公告
有關本公司若干尚未償還負債之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之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拖欠償還本集團若干應付債權人之尚未償還債務及負債，包括以下各項：

- (i) 本公司逾期公司債券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五日之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未付利息合共約56.0百萬港元。有關公司債券及債權人之背景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
- (ii) 欠付一名獨立第三方之逾期貸款，尚未償還本金總額約25.0百萬港元；

- (iii) 向一名供應商採購建築材料而產生之尚未償還應付貿易款項約人民幣90百萬元，其由本公司就該等尚未償還應付材料款項的清償責任作出負債擔保；及
- (iv) 向一名供應商採購工程維護服務而產生之尚未償還應付工程款項約人民幣44百萬元，其由本公司就該等尚未償還應付工程款項的清償責任作出負債擔保。

上述所有本集團債務及負債已逾期，然而，本公司尚未清償有關尚未償還金額以及應計利息及違約利息。為清償上述債務及負債，本公司已就債務融資與商業銀行及機構／基金投資者接洽。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彼等概無同意向本集團授出貸款。

本公司現正與上述債權人進行積極磋商，以盡快達成清償計劃。誠如若干債權人所告知，倘本公司未能於短期內清償尚未償還債務及負債，則彼等可能考慮對本公司展開法律行動。於本公告日期，債權人並未就上述尚未償還債務及負債對本公司展開法律行動。倘本公司因內部資源不足而未能於短期內清償尚未償還債務及負債，概不保證債權人不會對本公司展開法律行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項的任何進一步重大進展以公告方式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熊敏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是熊敏女士、李永軍先生、劉紅深先生及孟金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孫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賀丁丁先生、任國華先生、陳放先生及黃少雄先生。